

证券代码：832859

证券简称：晨越建管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 777 号吉泰壹号大厦 23 楼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0 日上午 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859	晨越建管	2025年5月2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
7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10	《关于修订<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

上述提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、2、3、4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- 1、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明、股东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2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9 日下午 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 777 号吉泰壹号大厦 23 楼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. 黎明浚；2. 联系电话：028—85336387；3. 联系传真：028—85336487；4. 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 777 号吉泰壹号大厦 23 楼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5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